万联证券
WANLIAN SECURITIES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注册金额	30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不超过9亿元
增信情况	无担保
资信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结果	发行人主体评级AA+，本期债券评级AA+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XING SECURITIES CO.,LTD.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签署日期：2023年7月10日

声 明

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期债券的审核和中国证监会对本期债券的注册，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债券发行的注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债券发行出具的审核意见，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募集说明书关于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或对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审慎考虑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重大事项

（一）证券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与证券市场行情有高度关联性，如果证券市场行情不好，可能会导致营业收入及利润出现较大幅度的变动。最近三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70,480.39万元、212,180.82万元和121,412.48万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60,804.79万元、67,782.78万元及20,334.78万元。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增加及证券市场大幅波动的影响，公司2022年度业绩出现大幅下滑，其中营业收入较2021年下降42.78%，净利润较2021年下降70.00%。

（二）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4,950.21万元、46,836.67万元及207,487.70万元。公司2020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回购业务资金净流入和代理买卖证券款收到的现金净额减少，以及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额增加所致。若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恶化，将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和偿还债务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到多次金融监管机构的监管措施以及行业自律组织的自律措施。未来，若发行人因产生合规风险而受到处罚或者被监管机关采取监管措施，可能使发行人面临重大财务损失、信誉受损及其他方面的损失的风险。

（四）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股票质押业务规模为2.23亿元。如果未来发行人股票质押业务出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则该类业务的减值准备可能会大幅上升，进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2020年10月8日，中共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广州市监察委员会发布

消息，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李舫金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广州市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李舫金同志作为公司原董事长，若其违法违纪情况涉及公司业务，则可能对公司经营带来不确定影响。

（六）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的总资产为 500.00 亿元，总负债为 383.77 亿元，净资产为 116.23 亿元。2023 年 1-3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2 亿元，净利润 1.77 亿元。

二、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重大事项

（一）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级。资信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并不代表资信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的偿还做出了任何保证，也不代表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做出了任何判断。虽然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无法保证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不会发生负面变化。若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和/或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二）发行人属于证券类金融行业，其经营状况与证券市场的景气程度高度相关。我国证券市场的发展尚处于新兴加转轨期，市场行情及其走势受国际国内经济态势、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发展状况、投资者心理及突发事件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较强的周期性，从而对证券公司的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自营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造成影响。因此，发行人面临因证券市场波动引起的经营业绩不稳定风险。

（三）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且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本期债券发行采取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公司将积极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转让。由于本期债券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核，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市场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可能会出现债券在证券交易所交易不活跃甚至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从而影响本期债券流动性。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规定。

（六）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已根据现时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控制和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能完全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4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重大事项 4
二、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重大事项 5
目 录 1
释 义 3
第一节 发行条款 5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发行条款 5
二、本期债券发行、登记结算及上市流通安排 6
三、认购人承诺 7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8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8
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8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9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9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9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0
七、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10
八、前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3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3
二、公司历史沿革 13
三、公司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和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17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8
五、公司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9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0
七、公司治理情况 27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34
九、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 44
十、其他与发行人主体相关的重要情况 50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51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报表.....51
二、主要会计政策变更及前期会计调整.....60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重要变化的情况.....60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61
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63
一、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63
二、发行人的其他信用情况.....64
第六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67
一、偿债计划.....67
二、偿债资金来源.....67
三、偿债保障措施.....68
四、投资者保护机制.....70
五、本期债券违约情形及解决措施.....70
第七节 备查文件.....71
一、备查文件.....71
二、查阅地点.....72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万联证券	指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广州金控	指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东兴证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本次公司债券	指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发行
本期债券、本期公司债券	指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协会、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融资融券	指	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出借证券供其卖出的经营活动
转融通业务	指	证券金融公司将自有或者依法筹集的资金和证券出借给证券公司，以供其办理融资融券业务的经营活动。转融通包括转融券业务和转融资业务两部分
公司章程、章程	指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德勤华永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大成律所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联合资信、评级机构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近一年	指	2022年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万联天泽	指	万联天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广生投资	指	万联广生投资有限公司
广国投	指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开发区集团	指	广州开发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永国资	指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IPO	指	是指一家企业或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将它的股份向公众出售
股指期货	指	股票价格指数期货，是以某种股票指数为基础资产的标准化的期货合约，买卖双方交易的是一定时期后的股票指数价格水平，在期货合约到期后，通过现金结算差价的方式来进行交割
结算备付金	指	证券公司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自营证券业务的自有资金中缴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专用于证券交易成交后的清算，具有决算履约担保作用
农发债	指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发行的金融债券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项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主要系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条款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发行条款

（一）发行主体：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三）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四）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9亿元）。

（五）票面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债券票面金额与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八）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3年7月20日。

（九）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23年至2026年每年的7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6年7月20日。

（十一）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6年7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二）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3年7月20日至2023年7月19日。

（十三）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十四）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

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十五）偿付顺序：本期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十六）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七）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十八）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九）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承销。

（二十）上市安排：本期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十一）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到期（含回售到期）公司债券。

（二十二）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发行、登记结算及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3年7月14日

簿记日：2023年7月18日

发行首日：2023年7月19日

发行期限：2023年7月19日至2023年7月20日

（二）登记结算安排

本期公司债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登记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本期公

司债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并按照规则要求开展相关登记结算安排。

（三）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1、上市交易流通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

3、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公司债券的交易、质押。

4、本期债券簿记建档、缴款等安排详见本期债券“发行公告”。

三、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认购人和受让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投资者认购本期债券视作同意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的相关规定。

第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经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631号），本次债券注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采取分期发行。本次债券首期债券于2022年11月9日完成发行，发行规模7亿元；第二期债券于2023年6月21日完成发行，发行规模6亿元；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的第三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9亿元。

二、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含回售到期）公司债券本金。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到期（含回售到期）公司债券本金的具体金额或比例。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偿还到期（含回售到期）公司债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明细中的一笔或多笔，发行人将视具体情况变更偿还的公司债券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类别	起息日	到期日/回售到期日	债券规模	拟偿还金额
1	20万联01	非公开公司债券	2020-4-27	2023-4-27	110,000.00	50,000.00
2	20万联03	非公开公司债券	2020-7-30	2023-7-30	40,000.00	40,000.00
合计	-	-	-	-	**150,000.00**	**90,000.00**

注：20万联01已全额回售，不存在转售的情况。

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发行人将综合考虑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及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相关债务本息偿付要求、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等因素，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和节省财务费用的原则，未来可能调整偿还到期（含回售到期）公司债券本金的具体金额及明细。

在公司债券偿付日前，发行人可以在不影响偿债计划的前提下，根据公司

财务管理制度，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12个月）。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经发行人董事会或者根据公司章程、管理制度授权的其他决策机构同意，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发行人调整更新上述拟偿还到期（含回售到期）公司债券本金明细表或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无需再另外履行内部程序以及进行信息披露。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即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含回售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外的其他用途时，应履行必要的内部程序，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对使用情况的监督，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立监管银行、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与监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本息偿付，发行人将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

公司承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所陈述的资金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公司保证募集资金用途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保证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有利于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

随着公司快速发展，势必将加大对现有各项业务的投入，以实现公司收入的稳定增长。公司现有业务的拓展、创新业务的投入、核心竞争力的培育将存在较大资金投资需求。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含回售到期）公司债券本金，以保证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顺利实施。

（二）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公司经营的稳定性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资金需求量较大，而宏观、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因此要求公司拓展新的融资渠道。通过发行本期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本次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有利于锁定公司的财务成本，避免由于借款利率上升带来的财务风险。同时，将使公司获得长期稳定的经营资金，减轻短期偿债压力，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综上所述，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含回售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可以优化债务期限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拓宽融资渠道。同时，在保持合理资产负债率水平的情况下，通过负债融资，将提高财务杠杆比率，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资金运营效率。

七、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如在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按约定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直接或间接用于购置土地。

八、前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3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631号），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30亿元公司债券。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

批文项下的第三期发行。该批文项下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发行人于2022年11月9日发行了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为3年，债券规模为7亿元，发行利率为2.97%。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依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发行人于2023年6月21日发行了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为3年，债券规模为6亿元，发行利率为3.30%。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依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回售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发行尚在存续期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发行人于2020年7月30日发行了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期限为3年，债券规模为4亿元，发行利率为3.90%。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依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回售或提前赎回的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发行人于2021年7月12日发行了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为3年，债券规模为15亿元，发行利率为3.60%。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依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发行人于2021年11月1日发行了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期限为3年，债券规模为15亿元，发行利率为3.55%。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依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发行人于2022年11月9日发行了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为3年，债券规模为7亿元，发行利率为2.97%。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依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扣除发行

费用后，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发行人于2023年6月21日发行了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为3年，债券规模为6亿元，发行利率为3.30%。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依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回售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达

成立日期：2001年8月23日

注册资本：595,426.4万元

实缴资本：595,426.4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8、19楼全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8、19楼全层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瀛

信息披露事务联络人：陈志江

联系电话：020-38286588

传真：020-38286588

邮编：510623

所属行业：金融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315412818

经营范围：证券业务；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

二、公司历史沿革

（一）公司设立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01年8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1]148号文《关于核准万联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成

立，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编号为J18944000，并于2001年8月23日领取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440101110849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000万元，注册地广州市，设立时名称为“万联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广州羊城会计事务所对公司设立出资进行验资，并出具了（2001）羊验字第4334号《验资报告》。

（二）股权变更情况

1、2002年股权变更

2002年8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2]261号文《关于万联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批准同意公司股权变更。变更后公司的股东为：广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本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000.00	28.00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11,000.00	22.00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	5,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2、2002年公司名称变更

2002年11月2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2]353号文《关于万联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和所属类型的批复》批准同意公司更名为“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范围比照综合类证券公司执行。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编号为Z18944000。

3、2008年股权变更

2008年11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8]1266号文《关于核准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批准同意广州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广州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40.00%的股权。本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000.00	28.00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11,000.00	22.00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	5,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4、2010年增资

2010年1月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6号），核准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50,000.00万元变更为115,000.00万元。中审亚太会计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0）第010117号《验资报告》。本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623.78	44.02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5,436.66	30.81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16,283.61	14.16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	12,655.95	11.01
合计	**115,000.00**	**100.00**

5、2013年增资

2013年7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960号），核准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115,000.00万元变更为200,000.00万元。中审亚太会计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3）第010601号《验资报告》。本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广州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181.00	46.09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4,530.00	32.27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	23,041.00	11.52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20,248.00	10.12
合计	**200,000.00**	**100.00**

6、2015年增资

2015年6月23日，万联证券召开股东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审议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0.00万元变更为428,759.00万元。2015年7月7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报广东证监局备案，完成工商变更。中审亚太会计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5）第020160号《验资报告》。本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9,494.00	48.86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6,653.00	34.21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	52,364.00	12.21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20,248.00	4.72
合计	**428,759.00**	**100.00**

7、2016年股份制改造、增资

2016年12月29日，万联证券召开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审议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由428,759.00万元变更为468,000.00万元。2017年2月7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报广东证监局备案，完成工商变更。中审众环会计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6）第050056号《验资报告》。本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8,664.80	48.86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0,102.80	34.21
广州开发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	57,142.80	12.21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22,089.60	4.72
合计	**468,000.00**	**100.00**

8、2018年增资

根据万联证券于2017年9月5日召开的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7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7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8年1月11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68,000.00万元变更为595,426.40万元。2018年2月11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报广东证监局备案，完成工商变更。本次变更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2,378.00	49.10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60,102.80	26.89
广州开发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856.00	20.30
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22,089.60	3.71
合计	**595,426.40**	**100.00**

三、公司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和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一）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导致发行人主营业务发生实质性变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2018年至2020年上半年，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公布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名单的通知》（穗府办[2010]27号），广州金控由广州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广州市国资委系由广州市人民政府授权，依照《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广州市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对市属经营性国有资产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

2020年下半年，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指导意见》和广东省《关于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实施意见》中对于国有金融资本的重组意见，2020年3月24日，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国资委印发《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穗财经[2020]7号）。根据该通知，要求于2020年6月30日前完成将市级一级金融企业国有金融资本统一划归财政部门管理的工作，因此，广州金控作为市级一级金融企业已划归广州市财政局管理，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由广州市国资委变更为广州市财政局。本次调整属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

整体性调整。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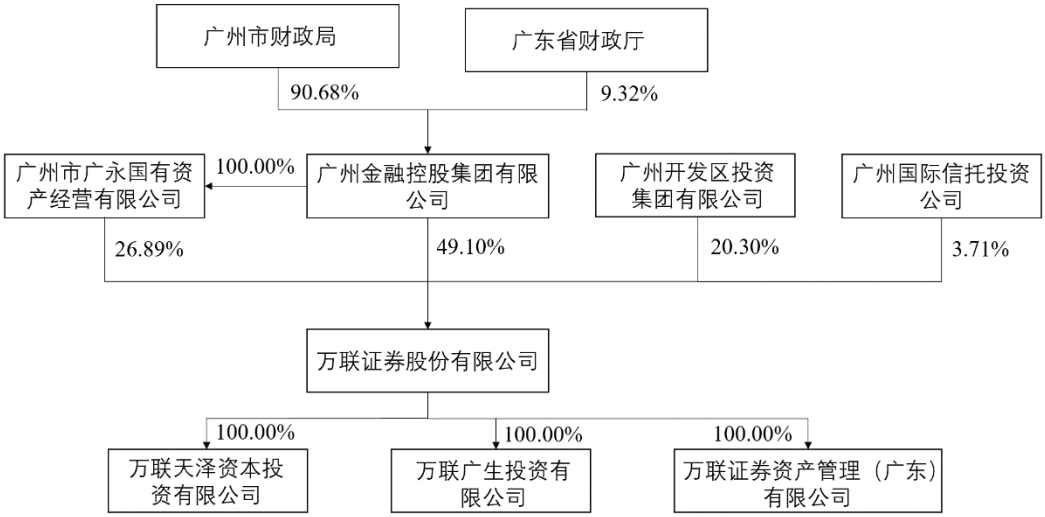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间接持有发行人75.99%的股份，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2月15日，注册资本995,978.6472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聂林坤，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中石化大厦B座26层2601-2624号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797354980N。广州金控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州金控合并口径总资产为8,770.50亿元，负债合计8,116.57亿元，净资产为653.92亿元。2022年度，广州金控实现营业收入229.53亿元，实现净利润49.41亿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州金控纳入合并报表的一级控股子公司有14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1	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广州	177,001.40	100.00	100.00
2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595,426.40	75.99	75.99
3	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110,000.00	100.00	100.00
4	广州金控网络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00	75.00	75.00
5	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0.00	100.00	100.00
6	广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20,000.00	87.50	87.50
7	广州金控（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45,366.91	100.00	100.00
8	广州金控期货有限公司	广州	80,000.00	98.56	98.56
9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1,177,571.71	42.30	42.30
10	广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0.00	100.00	100.00
11	广州金控征信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5,000.00	100.00	100.00
12	广州生物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0	100.00	100.00
13	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州	180,000.00	100.00	100.00
14	广州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18,270.53	100.00	100.00

2、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的情形。

（三）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州金控直接、间接持有发行人75.99%的股份，广州市财政局持有广州金控90.68%的出资份额，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财政局是主管广州市财政收支、财税政策、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的综合经济部门，为广州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

五、公司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有直接控股或间接控股子公司2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成立日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法定代	注册地址

	期		直接	间接	表人	
万联天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6 日	100,000.00 万元	100.00%	-	李瀛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金隆路 37 号 406 房
万联广生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万元	100.00%	-	张峰毅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 1 号 406 房之 808(仅限办公)

1、万联天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万联天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是发行人设立的全资直投子公司，成立于2015年12月16日，注册地为广州市，注册资本10.00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企业管理咨询；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万联天泽的总资产为2.85亿元，净资产2.45亿元；万联天泽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为1,560.77万元，净利润为311.67万元。

2、万联广生投资有限公司

万联广生投资有限公司是发行人设立的全资另类投资子公司，成立于2018年8月22日，注册地为广州市，注册资本10.00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生投资的总资产为7.01亿元，净资产6.29亿元；广生投资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为8,853.57万元，净利润为5,833.50万元。

（二）重要的参股企业、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无重要的参股企业、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政府部门任职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	王达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03~2026.03	否	否
	梁伟健	党委副书记、董事	2023.03~2026.03	否	否
	钟雄	董事	2023.03~2026.03	否	否
	陈宏威	董事	2023.03~2026.03	否	否
	邬斌	董事	2023.03~2026.03	否	否
	黄秀梅	董事	2023.03~2026.03	否	否
	展凯	独立董事	2023.03~2026.03	否	是
	杨子晖	独立董事	2023.03~2026.03	否	是
	夏明会	独立董事	2023.03~2026.03	否	是
	李爱荣	独立董事	2023.03~2026.03	否	是
	李志坚	独立董事	2023.03~2026.03	否	是
	李莉	职工董事、工会主席	2023.03~2026.03	否	是
监事	朱琬瑜	监事会主席	2023.03~2026.03	否	否
	靳泽慧	监事	2023.03~2026.03	否	否
	林创坚	职工监事、稽核部总经理	2023.03~2026.03	否	是
高级管理人员	张毅峰	副总裁（代为履行总裁职务）	2023.03~2026.03	否	是
	朱晓昱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2023.03~2026.03	否	是
	魏智敏	副总裁	2023.03~2026.03	否	是
	黄伟	财务总监	2023.03~2026.03	否	是
	钟晖霖	总裁助理	2023.03~2026.03	否	是
	刘康莉	总裁助理	2023.03~2026.03	否	是
	李瀛	董事会秘书	2023.03~2026.03	否	是
	陈卓权	首席信息官	2023.04~2026.03	否	是

备注：公司董事会应由13名董事组成，现有12人。各股东单位将就1名缺位董事的候选人推荐充分交换意见，确认合适人选后及时提名、由股东大会选举尽快完成董事补选。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违纪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设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中组发[2013]18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权和债券。

（二）董事简介

1、王达，1980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民经济综合处（新闻处）、办公室工作，曾任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域发展处副处长、重点建设项目工作办公室（市重大项目稽察特派员办公室）副主任（正处级），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梁伟健，196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助理讲师、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中国交通建设集团广州航道局工作，曾任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办公室人事主管、人力资源部人事经理，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党委宣传部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广州金控期货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事总监、党委组织部部长、党委宣传部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公司党委副书记。

3、钟雄，1985年1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助理研究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广州大学金融研究院专业技术岗（科研）教师、院长助理、副院长，广州国际金融研究院专业技术岗（科研）教师、院长助理、党支部书记，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研究院副院长（主持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研究院院长，兼任金埔资管服务（广州）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4、陈宏威，1974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法学学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陈宏威同志曾在湖北美尔雅纺织服务实业（集团）工作、广东通法正承律师事务所工作，曾任广发银行南海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信贷资产部副经理，广发银行佛山资产管理中心南海分中心副主任，广发银行佛山分行市场二部客户经理，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经理、业务三部高级经理、商业收购组组长、市场业务部总经理、市场一部总经理，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

司副总经理，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业务总监，广东创投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广州广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广州市不良资产管理协会副会长。

5、邬斌，1973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企业管理部副经理、经理、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广州开发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联合交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黄秀梅，1982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广州云埔工业区东诚实业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广州市润埔投资有限公司行政财务部经理、投资管理部经理、董事、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董事，广州开发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7、展凯，1980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金融学院院长、教授，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康立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金融学会理事。

8、杨子晖，1979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杨子晖先生曾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金融系系主任，中山大学高级金融研究院副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南方科技大学商学院金融系教授、博导，兼任广东广咨国际工程咨询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美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金融学会理事、广州市人民政府第五届决策咨询专家、广州市第三届财政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广东省本科高校金融学教指委副主任、广东金融学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

9、夏明会，1965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CPA China）、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公会会员（CPA Australia），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广州大学经济系助教、讲师、副教授、会计系主

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大学会计学教授，兼任深圳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爱司凯股份有限公司、瑞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纬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李爱荣，1972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哲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烟台市技术监督局、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检察院工作。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法学硕士、法律硕士和工商管理硕士（MBA）导师，兼任广州市不动产研究会副会长，广东省法学会法律风险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玉林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州行政争议调解中心特邀调解员。

11、李志坚，1970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美国菲利普莫里斯公司广州办事处工作，曾任英国罗兰贝格管理咨询公司咨询顾问，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亚太创新经济研究院理事长，广州均衡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市商道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均衡科技产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兼职副主席、国家发改委服务业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联部“一带一路”智库合作联盟专家、中国侨联特聘专家、《南方金融》审稿专家、欧美同学会留英分会副会长、欧美同学会“一带一路”研究院粤港澳大湾区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广东省欧美同学会副会长、政协第十三届广东省委员会委员、广州市欧美同学会常务副会长、广州市第十五届和第十六届人大代表、广州市人民政府第四届决策咨询专家、广州市财政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广州市对外友好协会理事。

12、李莉，1977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中国人寿保险广东省分公司及广州市分公司工作，曾任中意人寿保险广东省分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负责人，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兼党委组织部部长和党委办公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广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广州市纳税人协会人力资源行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

（三）监事简介

1、朱琬瑜，1973年7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广州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综合部财务主管，公司财务主管，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主管、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广州金控（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广永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广盈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靳泽慧，1986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会计师、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主办、财务部副总经理，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经理助理，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财务部经理、职工董事，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政总监，现任公司监事，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广州金控期货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金控（香港）有限公司代理董事长。

3、林创坚，1974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学硕士，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开发区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工作，曾任公司机构业务部业务主办、农林下路营业部总经理、稽核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总经理，职工监事，万联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四）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1、张毅峰，1968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张毅峰先生自2019年起担任公司副总裁。张先生曾任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资金业务部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投资银行部高级总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高级总经理，广州证券总裁助理兼固定收益总部负责人、固定收益事业部总经理、金融市场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兼机构业务部总经理（代为履行总裁职务）、万联广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2、朱晓昱，1976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

外永久居留权。朱晓昱先生自2015年起担任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朱先生曾任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机构一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副处长（主持工作）、新业务监管处副处长，公司合规法律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万联天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万联广生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自律管理委员会委员、中国证券业协会自律处分与内审委员会委员。

3、魏智敏，1978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魏智敏先生自2023年起担任公司副总裁。魏先生曾任亚洲证券孝感长征路营业部应城服务部经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孝感长征路证券营业部营销总监、应城服务部负责人、荆州北京中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岳阳五里牌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孝感长征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西三环北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无锡分公司总经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部总经理兼经纪管理部临时负责人；现任公司副总裁。

4、黄伟，1985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黄伟先生自2020年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黄先生曾任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总账会计，森萨塔科技（常州）有限公司全球财务共享服务中心财务主管，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万联天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万联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证券交易所薪酬财务委员会委员、中国证券业协会财务会计委员会委员。

5、钟晖霖，1973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钟晖霖先生自2020年起担任公司总裁助理。钟先生曾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公司财务总监、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总裁助理、万联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6、刘康莉，1977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刘康莉女士自2023年起担任公司总裁助理。刘女士曾任广东省公路建设公司会计、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机构业务岗、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联席总经理；现任公司总裁

助理兼债券承销业务总部总经理。

7、李瀛，1978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李瀛先生自2011年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先生曾任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管，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万联天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万联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广州金融业协会副会长、广州市总部经济协会兼职理事。

8、陈卓权，1983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陈卓权先生自2023年起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陈先生曾任公司信息技术中心网络与安全管理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总经理兼科技研发部经理；现任公司首席信息官兼信息技术中心总经理、万联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

七、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特点设置相关职能部门，并明确了各部门和岗位的职责和权限，各部门在业务开展中能够做到既保持应有的独立性，同时也能保持协作顺畅，机构设置能满足现阶段经营管理需要。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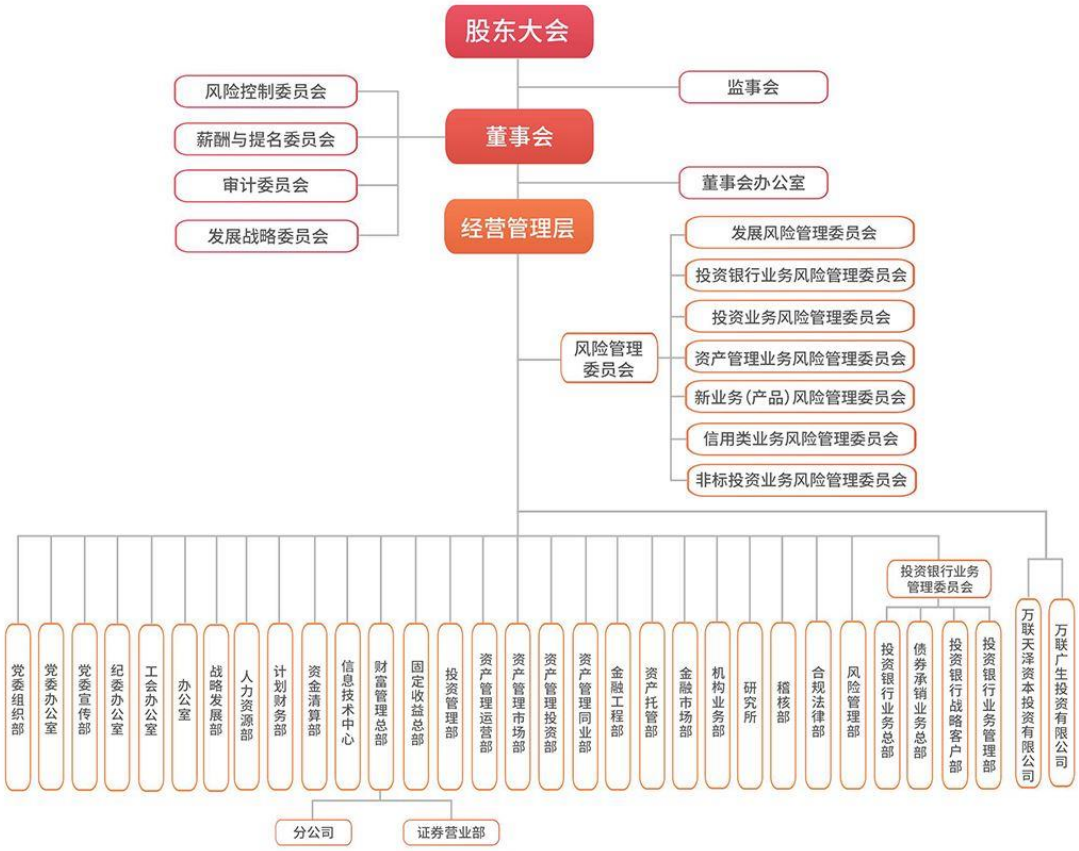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合规风控制度和内控管理体系，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使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科学、规范、透明，公司“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规范合法有效。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由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

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职权，以公司及股东的最大利益为原则，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

决议，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1]，其中独立董事不少于5名，董事会成员中可以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内部董事人数不得超过董事人数的1/2。公司董事会人数及独立董事的比例符合相关规定。董事会分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2次会议；经代表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董事、1/2以上独立董事、监事会、董事长或总裁（总经理）提议，也可召开临时会议。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确保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激励与约束机制，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发展战略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应当由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负责人由独立董事担任。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察机构，对公司董事会和公司的经营活动行使监督职能，并向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成员为3人，其中2人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另外1人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1/2以上选举通过产生；监事会分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每年度至少召开两次定期会议，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公司设总裁（总经理）一名。总裁（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接受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监督。总裁（总经理）由公司股东或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聘任，任期3年，任期届满后可连聘连任，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设副总裁（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总裁助理（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协助总裁（总经理）工作。

（三）公司独立性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

[1] *公司董事会应由13名董事组成，现有12人。各股东单位将就1名缺位董事的候选人推荐充分交换意见，确认合适人选后及时提名、由股东大会选举尽快完成董事补选。*

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对于日常经营所必需的设备、商标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的情形。

3、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运行独立。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总裁（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接受董事会和监事会的监督。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独立作出决策。

4、财务独立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5、业务独立

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四）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1、违法违规情况

2020年1月1日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收到的金融监管机构的监管措施以及行业自律组织的自律措施情况如下表：

序号	时间	处罚机构	处罚对象	处罚事由	文号	整改措施（若有）
1	2020.9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公司	公司作为中钰科技时任主办券商，在对其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事前审查、持续督导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等过程中，未能勤勉尽责、严格履行法定职责，未能及时关注到公司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并督促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整改，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96号）第五十四条的规定	《关于对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32号	整改措施包括：1、严把入口关，加强立项环节的审核工作，规范持续督导项目承接要求。2、对挂牌公司与交易对手间的关系进行分析判断，强化往来款项、关联交易核查。3、完善持续督导工作组织体系和制度建设，建立健全针对挂牌公司的日常联系机制，健全以风险为导向的挂牌公司分类管理机制，优化信息披露的分类审核工作及项目持续督导人员培训机制。
2	2021.1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	公司作为江西绿巨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存在以下违规行为：未勤勉尽责，对发行人货币资金、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等事项的核查不充分，未能发现发行人大量更改银行流水、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会计基础及内部控制存在缺陷等问题。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	《关于对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21〕62号）	整改措施包括：1、全面开展自查，认真总结、深入反思投行业务开展过程中存在的不足，梳理完善投行业务内控制度，从项目承揽、立项、尽职调查、内核、申报、承销发行、持续督导、工作底稿归档等内控制度及业务流程规范性、运行有效性等方面开展排查并进行完善。2、全面落实投行业务内控制度，切实加强业务流程管控。进一步优化和完善保荐业务执业质量标准及评价体系，强化对保荐代表人及其他保荐业务人员的执业质量评价，对保荐业务人员执业过程中落实公司投行业务内控制度情况进行考核评价。3、强化保荐业务人员的风险和责任意识。全面落实保荐代表人牵头负责项目现场工作要求，

序号	时间	处罚机构	处罚对象	处罚事由	文号	整改措施（若有）
				法》（证监会令第137号）第四条的规定。		确保保荐代表人深入参与项目尽职调查工作，强化保荐代表人的项目一线风险管控责任。同时，强化IPO尽职调查及业务制度、市场案例分析等专项培训，提升保荐业务人员专业水平，强化保荐业务人员的风险和责任意识。4、充分发挥投行业务三道防线作用。在落实保荐业务人员一线风险防控职责基础上，发挥质量控制部门独立于投行业务部门的制衡作用，进一步加强质控现场核查工作；完善内核委员任职资格及评价体系，确保内核委员会工作程序保持独立，同时引入外部专家作为内核委员，提升内核会议的专业水平。

上述监管措施的出具对发行人相关业务管理体系的完善起到了正面的促进作用，对公司的日常业务运营以及业务资质均无实质性影响，对本期债券的发行亦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报告期内未受到刑事处罚或重大行政处罚。

2021年12月20日，公司时任保荐业务负责人罗钦城，对公司作为江西绿巨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未勤勉尽责，对发行人货币资金、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等事项的核查不充分，未能发现发行人大量更改银行流水、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披露不完整、会计基础及内部控制存在缺陷等问题的违规行为负有领导责任，被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对罗钦城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21]63号）。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对本期债券申报发行构成实质性影响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最近三年发行人资金被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形。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始终把合规经营、规范运作、稳健发展作为公司的核心理念，大力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建设。通过建立全面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流程，公司对业务开展过程中的市场、信用、流动性、操作、合规、法律风险进行监测、评估与管理。

1、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每年根据市场环境、资本实力、业务规划及风险研判制定年度风险管理策略，制定相应风险偏好及风险容忍度，并将风险限额拆分至各类风险类型及各项业务。

2、风险管理组织结构

公司目前建立了董事会（及下属风险控制委员会）、监事会--公司经营班子（总裁办公会）及下属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监督部门及职能部门--一线业务部门及分支机构（子公司）四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公司董事会是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及下属风险控制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风险控制职责。公司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经营班子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公司经营班子（总裁办公会）及下属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全面负责公司经营层面的风险管理工作，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

风险管理部统筹全面风险管理，对公司面临的市场、信用、操作等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和报告；制定并完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指标体系和流程，并督导实施，实现风险管理全覆盖；健全风险监测预警机制，完善风险应对处理机制，推动风险管理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压力测试，为公司在新业务开展等方面的重要决策提供支持和建议。

稽核部负责督导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风险控制措施和风险预警机制；对公司各业务、各部门全面风险管理职责的履行情况、公司主要业务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稽核审计，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跟踪整改落实情况。

合规法律部负责建立健全授权管理体系，通过制度、流程、系统等方式进行管控，严禁越权从事经营活动；负责实施合规检查和监督工作，防范和控制合规风险；负责组织反洗钱工作，信息隔离管理；负责操作风险中合规及法务相关的风险管理工作。

办公室统筹管理公司声誉风险。主动、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事件，最大程度地减少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和负面影响。协助合规法律部，在公司授权管理体系下，开展相关授权管理工作，严禁越权从事经营活动。

计划财务部统筹管理流动性风险，负责拟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和流程，统筹公司资金来源与融资管理、协调安排公司资金需求、监控优质流动性资产状况及流动性风险指标、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组织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制定、演练和评估等。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证券经纪业务、信用业务、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以及研究业务等。此外，公司通过子公司万联天泽开展私募基金股权投资业务，通过子公司广生投资开展另类投资业务。

公司各业务分部对应的具体业务开展情况如下表：

业务分部	业务分部组成部分
证券经纪业务	主要包括代理买卖证券业务、交易单元席位租赁及代销金融产品等业务
信用业务	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等
证券投资与交易业务	公司以自有资金买卖有价证券，并自行承担风险和收益的投资行为，主要包括股票、基金、债券以及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及广生投资开展的另类投资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	主要包括股票承销与保荐业务、债券承销业务、新三板业务和其他财务顾问业务等

业务分部	业务分部组成部分
资产管理业务	主要包括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单一资产管理业务、专项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万联天泽开展的私募基金管理业务等
其他业务	主要包括研究业务、托管业务、公司中、后台部门相关业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4,711,587.36万元，净资产为1,136,004.27万元。公司2019年、2020年、2021年在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分别被评为B类BB级、BBB级、BB级。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各单项业务资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业务资格	批准文号
1	经营外资股业务	证监机构字[2002]201号
2	开放式基金代销业务	证监基金字[2003]25号
3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	证监信息字[2003]1号
4	股票主承销商	证监机构字[2003]230号
5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证监许可[2011]1483号
6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证监许可[2011]1785号
7	融资融券业务	证监许可[2013]196号
8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广东证监许可[2013]189号
9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	银总部复[2009]38号
10	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	中证协函[2011]021号
11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	中证协函[2012]580号
12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资格	深证会[2013]21号/上证会字[2013]139号
13	全国股转系统从事推荐业务、经纪业务和做市业务	股转系统函[2013]86号/股转系统函[2014]931号/股转系统函[2017]4073号
14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深证会[2013]63号/上证会字[2013]122号
15	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资格	中证协函[2014]361号
16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参与人	报价系统参与人名单公告-第十批
17	港股通业务	上证函[2014]644号/深证会[2016]330号
18	转融通/转融券（含创业板、科创板）业务	中证金函[2014]357号/中证金函[2016]238号/中证金函〔2020〕145号/中证金函〔2021〕151号
19	股票期权业务—经纪及自营	上证函[2015]81号/197号/深证会〔2019〕470号
20	微信开户业务	中国结算办字[2015]459号
21	质押式回购匿名点击业务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告2015.8.14

序号	业务资格	批准文号
22	利率互换业务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告 2015.9.15
23	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上证函〔2017〕94号，深圳证券交易 2017.1.26
24	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资质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证书编号:211912005
25	现券匿名点击业务 X-Bond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告 2017.12.1
26	X-Lending 业务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告 2018.3.2
27	场外衍生品业务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1.24
28	银行间债券市场尝试做市业务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18.6.25
29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证监许可〔2020〕1104号
30	利率期权业务权限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20年4月21日
31	票据业务资格	上海票据交易所 2020年7月24日

（二）主营业务情况

根据不同业务类型，公司业务包括证券经纪业务、信用业务、证券投资与交易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其他业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按业务分类的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业务分部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证券经纪业务	54,639.65	45.00	63,890.92	30.11	60,905.44	35.73
信用业务	28,493.39	23.47	31,007.69	14.61	20,013.26	11.74
证券投资与交易业务	8,193.13	6.75	76,940.89	36.26	72,109.93	42.30
投资银行业务	11,946.75	9.84	18,116.37	8.54	12,549.00	7.36
资产管理业务	16,980.01	13.99	20,989.85	9.89	4,199.98	2.46
其他业务（合并后）	1,283.10	1.06	1,358.07	0.64	829.01	0.49
抵销	-123.57	-0.10	-122.97	-0.05	-126.24	-0.07
合计	**121,412.48**	**100.00**	**212,180.82**	**100.00**	**170,480.3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证券经纪业务	17,723.22	77.73	22,182.21	25.16	25,939.07	32.78
信用业务	19,610.38	86.01	7,851.89	8.91	14,688.88	18.57
证券投资与交易业务	-9,709.58	-42.58	60,949.06	69.13	60,747.85	76.78
投资银行业务	-3.33	-0.01	3,684.58	4.18	2,885.56	3.65
资产管理业务	10,445.08	45.81	12,069.71	13.69	-2,743.89	-3.47
其他业务（合并后）	-15,265.06	-66.95	-18,575.60	-21.07	-22,397.36	-28.31
抵销	-	-	5.73	0.01	-	-
合计	**22,800.71**	**100.00**	**88,167.59**	**100.00**	**79,120.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业务板块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证券经纪业务	32.44	34.72	42.59
信用业务	68.82	25.32	73.40
证券投资与交易业务	-118.51	79.22	84.24
投资银行业务	-0.03	20.34	22.99
资产管理业务	61.51	57.50	-65.33
其他业务（合并后）	-1189.70	-1,367.79	-2,701.70
抵销	-	-4.66	-
综合毛利率	**18.78**	**41.55**	**46.41**

1、证券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是指证券公司通过其设立的证券营业部，接受客户委托，按照客户要求，代理客户买卖证券、金融衍生产品及其他金融产品和提供咨询服务等业务；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是指证券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客户买卖有价证券，还包括代理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以及代理登记开户等，是证券公司最基础的一项业务。公司通过代理客户买卖证券、金融衍生产品及其他金融产品和提供咨询服务等业务，收取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手续费及佣金、向客户代销金融产品手续费、客户托管保证金利息差额、融资融券业务利息差额、提供其他咨询等服务费。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受证券市场行情的影响较大。2020年度、2021年度及

2022年度，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60,905.44万元、63,890.92万元及54,639.65万元。最近三年，公司股票、基金交易总额及市场份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间	股票和基金交易额（亿元）	股票市场份额（%）	股票基金市场份额（%）
2022年	14621.55	0.31	0.30
2021年	18,445.56	0.32	0.33
2020年	15,969.36	0.36	0.36

注：数据来源于公司CISP报表，不含出租席位分仓交易量

近年来，公司在不断巩固广州本地经纪业务优势地位的基础上，为进一步推进公司经纪业务的均衡发展，加快布局广东省其他区域和省外的营业网点。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共有分支机构76家（含分公司），其中广东省（含深圳）29家；广东省外地区47家，覆盖北京、天津、上海、重庆、湖南、四川、湖北、江苏、江西、辽宁等国内主要城市，形成了“立足华南、辐射全国”的网点布局。

2、信用业务

证券信用交易业务是指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或出借证券，并收取担保物的经营活动。公司目前拥有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等信用业务资格。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信用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20,013.26万元、31,007.69万元及28,493.39万元。

（1）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是投资者向证券公司提供担保物，借入资金买入证券或借入证券并卖出的交易。公司向投资者融出资金和证券，赚取利息和费用，盈利来源于客户交易佣金、融资利息、融券费用。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平均担保比例为273.86%、279.40%及255.18%，维持在较高水平，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总体风险安全可控。

（2）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是投资者以所持有的证券质押，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公司向投资者融出资金，赚取利息，盈利

来源于客户融资利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质押自有资金出资融资余额为2.23亿元。

（3）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是投资者以约定价格向证券公司卖出标的证券，并约定在未来某一日期由投资者按照另一约定价格从证券公司购回标的证券。公司向投资者融出资金，赚取利息，盈利来源于客户融资利息。由于受股票质押业务替代性的影响，公司无新增约定购回业务项目。

3、投资与交易业务

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根据投资品种以及交易方式的不同，分为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衍生品类以及流动性管理，由投资管理部、固定收益总部、金融工程部及计划财务部开展。

公司投资管理部下设证券自营部主要职责包括提出证券投资方案，遴选具体投资项目，实施投资方案或投资项目，对投资标的进行动态跟踪，提出优化投资组合的建议，同时适时、动态进行风险监测和相应的风险控制以及对投资绩效进行评估和分析等；投资管理部下设做市商部，主要负责对拟做市挂牌公司进行筛选、确定双向报价价位及数量、监控做市股票库存、审定做市项目退出等。发行人固定收益总部主要负责固定收益产品的资产配置、交易和无风险套利业务以及相关衍生品业务，同时负责开展销售交易业务。金融工程部是公司专门从事衍生品投资交易的自营部门，目前主要开展交易量化对冲、期权套利以及期货趋势交易等业务。计划财务部根据公司日常资金营运的需求，进行流动性管理工作。

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投资与交易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72,109.93万元、76,940.89万元及8,193.13万元。

（1）权益类证券业务

公司权益类证券业务主要为股票自营业务。自营业务属于证券公司的传统业务。公司自营业务发展目标是稳健、适度地扩大资产运用规模，进一步提高投资能力和风险管理水平，实现自有资金的保值增值。在控制总体风险的前提下，公司自营业务部门将根据对每年宏观经济走势及市场行情变化定期制定详

细的投资策略，并结合公司净资本水平，适度做大投资规模。近年来，股票市场波动较大，公司在权益类证券投资上的投资风格较为稳健，严格控制仓位，坚持价值投资主线，股票池中入选股票多为业绩蓝筹股，并积极通过仓位调整、波段操作控制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从自营权益类证券业务规模来看， 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日均投资规模分别为28,732.00万元、62,284.00万元和65,030.00万元。

（2）固定收益业务

公司固定收益业务主要包括利率债、信用债、利率衍生品、可转债等固定收益产品的交易和配置，并积极开展低风险的套利业务。通过债券持有收息、债券波段交易、衍生品低风险套利、中间业务等实现收入。近几年公司固定收益业务发展规模及业务排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日均投资规模（亿元）	中债交易量排名（位）
2022年	59.76	-
2021年	56.79	15
2020年	59.64	13

注：日均投资规模取自固定收益总部占用自有资金累计日积数/期内天数

近几年，公司固定收益总部的业务规模和范围得到了较大提升与拓展，市场影响力有所扩大。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固定收益业务投资日均投资规模分别为59.64亿元、56.79亿元及59.76亿元。

公司于2018年、2019年和2020年连续三年蝉联外汇交易中心“银行间本币交易300强”，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连续五年获得“银行间本币市场活跃交易商”奖项，2021年、2022年获评“年度市场影响力奖-债券市场交易商”荣誉。

（3）衍生品投资自营业务

金融工程部开展的业务主要分为三大块，包括量化对冲业务、期权套利业务及期货趋势业务。量化对冲业务根据多因子选股的思路选取个股组合，并用股指期货对冲市场风险，从而获取组合超额收益Alpha；期权套利业务通过对期权组合进行动态对冲来获取收益；期货业务目前以趋势策略为主；后续还将逐步开展场外投资等业务，分散风险、提高收益。

（4）新三板做市业务

公司作为2014年8月首批开展新三板做市业务的42家专业做市商之一，先后为188家新三板挂牌企业提供了做市报价服务，凭借专业独到的价值判断、务实高效的做市服务以及勤勉尽责的工作作风，公司做市业务在市场上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业界口碑，在2017年11月16日由新三板在线发起主办的“2017新三板峰会暨第二届金号角奖颁奖盛典”中荣获“2017年度最佳做市商”称号。

4、投资银行业务

国内投资银行业务主要是指股票和债券的发行、承销业务，企业重组、兼并与收购的财务顾问以及融资安排，项目融资、资产证券化，对冲工具和衍生品的发行等一级市场业务。投资银行的核心竞争力在于为客户提供多样化、多层次的产品和适合其需求的服务。目前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股票承销与保荐业务、债券承销业务、财务顾问业务及金融创新业务等。

公司设投资银行业务总部，拥有3个经验丰富、专业优秀的业务团队；公司设债券承销业务总部，拥有9个经验丰富、专业优秀的业务团队，专门从事债券融资业务；公司设投资银行战略客户部，负责开发和服务投资银行业务战略客户，统筹开展有关市场和政策研究工作，积极推进业务创新和品牌宣传推广；另外，公司还设置了投资银行业务管理部，下设质量控制部、业务督导部以及综合管理部等职能部门，负责投行业务质量控制、风险管理和后台支撑工作。公司有投行业务类员工100多人，多数具有硕士以上学历，部分员工有律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等专业技术资格，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层次、全方位的资本金融服务，成为最具创新意识和风险意识的投资银行之一。

2020年-2022年，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完成1个精选层挂牌项目，承销金额9,980.00万元，作为分销商完成1个IPO项目，承销金额为8,791.90万元；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完成3个再融资项目，承销金额为262,762.83万元，作为分销商完成1个再融资项目，为名义分销。截至2022年12月31日， 2个项目处于辅导阶段。新三板业务方面，2020年-2022年累计推荐2家企业挂牌，完成14家挂牌公司的17次定增（含自办发行）。

2020年-2022年，公司共完成公司债券主承销87次，分销7次，实际承销规

模365.61亿元；完成企业债券主承销6次，分销3次，实际承销规模35.95亿元；完成ABS业务承销13次，实际承销规模38.08亿元；完成金融债主承销20次，分销1次，实际承销规模45.8亿元。

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12,549.00万元、18,116.37万元及11,946.75万元。

5、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证券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客户签订资产管理合同，根据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对客户资产进行经营，为客户提供证券及其他金融产品投资管理服务的行为。近年来，公司一方面从客户需求出发设计产品，并注重投资理念的适当性、投资策略与程序的有效性、产品设计的合规性及投资风险的可控性。公司积极开展包括产品策略研究、产品方案及实施细节设计、创新型产品研究和开发等工作，并根据客户的投资需求和风险偏好开展资产管理产品的推广营销；另一方面通过全国营业网点、第三方代理销售银行以及互联网金融平台对合格投资者和专业投资者进行推广销售。通过各销售机构，发掘潜在客户。公司单一资管计划主要依靠自身团队，以直接拜访、电话沟通等方式，分析机构客户的理财需求，为客户提供“差异化”、“个性化”的定制理财服务。资管业务主要是代客理财，按照证监会及证券业协会的相关法规，认购资管计划，投资人必须风险自担；资管产品不能承诺保本或变相保本，管理人的投资风险可控。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风险隔离机制，所有产品都分账管理，独立核算；对于主动管理型产品，都有严格的风险控制机制。

资产管理业务顺应《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资管行业新规要求，形成了以固定收益、权益、量化、资产证券化等多元化投研体系，同时，借鉴公募基金组织架构经验构建了资产管理运营部统筹负责风控、合规、运营等资管业务综合保障体系。

万联证券资管业务坚持合规风控创造价值的投资理念，2019年7月，万联证券季添利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获得《证券时报》颁发的“2019十大创新资管•基金产品君鼎奖”；9月，资管业务获得《中国基金报》遴选的“中国最佳券商

资管成长奖”“中国券商资管最佳创新产品奖”两项大奖；12月，资产管理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团队获得东方财富风云榜“2019年度最佳券商资管固定收益投资团队”奖项，资管业务获得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颁发的“2019年度券商资管最佳合作机构”奖项；2020年8月，荣获《21世纪经济报道》金贝奖“2020卓越收益表现证券公司”、“2020最具人气理财产品”奖项；10月，荣膺《每日经济新闻》中国金鼎奖“2020年度新锐券商资管”、“2020年度最具特色资管产品”奖项、勇夺《中国基金报》2020中国券商资管英华奖“中国最佳券商资管创新产品奖”；11月，斩获南方财经“2020年度卓越主动管理券商公司”、“2020年度债券创新奖”；12月，“万联-广州开发区投资集团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获得2020“年度杰出CMBS/CMBN”前沿奖。同时，获得兴业银行“2020年度券商大会合作共赢奖”以及浦发银行“2020年度API杰出合作伙伴奖”。2021年1月，荣获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2020年券商资管最佳合作机构”奖项；7月，荣膺2020东方财富风云榜“最佳券商资管固定收益投资团队”奖；9月，获得《21世纪经济报道》2021中国资产管理金贝奖“2021卓越券商资管固定收益投资团队”、“2021卓越收益表现证券公司”两项大奖；10月，揽获《证券时报》2021中国证券业君鼎奖“新锐资管机构君鼎奖”。2022年，荣获由《证券时报》颁发的“2022中国证券业固收+资管计划君鼎奖”，《中国基金报》颁发的“成长券商资管英华奖”、“三年期固收类资管最佳投资主办英华奖”。投资业绩和产品获得了行业的一致认可。

目前，公司资产管理产品类型主要为集合资产管理产品，单一资产管理产品及专项资产管理产品，最近三年的产品规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末规模	2021年末规模	2022年末规模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135.55	146.12	159.91
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102.72	74.88	30.30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37.94	42.87	35.39
合计	**276.21**	**263.88**	**225.60**

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4,199.98万元、20,989.85万元及16,980.01万元。

（三）公司业务发展战略

十四五期间，公司以“扎根广州、深耕湾区”的主攻方向，聚焦“湾区所向、广东所需、广州所急、万联所能”，立足财富管理、证券自营、资产管理、投资银行四大主业，坚持稳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稳固根基、护牢底盘、打造特色、培育品牌，巩固发展财富管理业务，优化提升证券自营业务，重点培育资产管理和投资银行业务，深化专业化、特色化、精品化策略，按照“做强财富、做优自营、做大资管、做精投行”的总体思路，打造专业突出、特色明显、协同高效、经营稳健，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湾区一流A类上市券商，实现高质量发展。

（四）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实质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未发生实质变更。

（五）报告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资产重组情况。

九、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发展概况

伴随着中国市场经济体系的日趋完善、对外开放程度的不断深化，我国证券行业也经历了从无到有、不断壮大、不断规范的过程。回顾中国证券行业的发展，大致可划分以下几个阶段：

第一阶段：中国证券市场的建立。20世纪80年代，中国国库券开始发行。1986年9月26日，上海建立了第一个证券柜台交易点，办理由其代理发行的延中实业和飞乐音响两家股票的代购、代销业务，这是新中国证券正规化交易市场的开端。1990年12月，新中国第一家经批准成立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成立。1991年4月，经国务院授权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成立。以沪深交易所成立为标志，中国证券市场开始其发展历程。

第二阶段：全国统一监管市场的形成。1992年中国证监会和国务院证券委员会的成立，标志着中国证券市场开始逐步纳入全国统一监管框架，全国性市场由此开始发展。中国证券市场在监管部门的推动下，建立了一系列的规章制

度，初步形成了证券市场的法规体系。1993年国务院先后颁布了《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和《企业债券管理条例》，此后又陆续出台若干法规和行政规章，初步构建了最基本的证券法律法规体系。1993年以后，B股、H股发行出台，债券市场品种呈现多样化，发债规模逐年递增。与此同时，证券中介机构在种类、数量和规模上迅速扩大。1998年，国务院证券委员会撤销，中国证监会成为中国证券期货市场的监管部门，并在全国设立了派出机构，建立了集中统一的证券期货市场监管框架，证券市场由局部地区试点试验转向全国性市场发展阶段。

第三阶段：依法治市和市场结构改革。1999年至2004年是证券市场依法治市和规范发展的过渡阶段。1999年7月《证券法》实施，以法律形式确认了证券市场的地位，奠定了我国证券市场基本的法律框架，使我国证券市场的法制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2001年，证券业协会设立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这一阶段，证券监管机构制定了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法》（2003年）在内的一系列的法规和政策措施，推进上市公司治理结构改善，大力培育机构投资者，不断改革完善股票发行和交易制度，促进了证券市场的规范发展和对外开放。

第四阶段：深化改革和规范发展。2004年至2008年是改革深化发展和规范发展阶段，以券商综合治理和股权分置改革为代表事件。2004年2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了证券市场的发展目标、任务和工作要求，是资本市场定位发展的纲领性文件。2004年5月起深交所在主板市场内设立中小企业板块，是证券市场制度创新的一大举措。2005年4月，经国务院批准，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试点有关问题的通知》，启动股权分置改革试点工作。股权分置改革后A股进入全流通时代，大小股东利益趋于一致。2006年1月，修订后的《证券法》、《公司法》正式施行。同月，中关村高科技园区非上市股份制企业开始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2006年9月，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批准成立，有力推进了中国金融衍生产品的发展，完善了中国资本市场体系结构。

第五阶段：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建立和创新发展。2009年10月创业板的推出标志着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框架基本建成。2010年3月、2010年4月，融资融券和股指期货的推出为资本市场提供了双向交易机制，这是中国证券市场金融创

新的又一重大举措。2012年8月、2013年2月，转融资和转融券业务陆续推出，有效地扩大了融资融券发展所需的资金和证券来源。2013年11月，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召开，全会提出的对金融领域的改革，将为证券市场带来新的发展机遇。2013年11月30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新一轮新股发行制度改革正式启动。2013年12月，新三板准入条件进一步放开，新三板市场正式扩容至全国。2014年5月，证监会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意见》，就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建设现代投资银行、支持业务产品创新、推进监管转型3部分提出了15条意见。2015年11月，证监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展的若干意见》，对推进全国股转系统创新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2015年12月2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了《关于授权国务院在实施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中调整适用〈证券法〉有关规定的决定》。该《决定》的实施期限为两年，自2016年3月1日起施行。中国证监会负责抓紧制定注册制配套规则。我国A股发行注册制改革能够在现有法律框架下继续稳步向前推进。2016年出台的《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提出深化资本市场改革，推进股票、债券市场改革和法治化建设，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可续期公司债券、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和债转股专项债券的推出不断丰富债券品种，债券市场规模持续扩大。2017年，证券行业推进统一协调监管，深化金融监管体制改革。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提出“抓好金融体制改革”、“深化多层次资本市场改革”、“积极稳妥推进金融监管体制改革”等事项。同年，全国金融工作会议提出“要增强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并设立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同年出台的《关于规范发展区域性股权市场的通知》明确了规范发展区域性股权市场对于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的重要性，并对区域性股权市场作出了专门的制度安排。2018年11月，国家主席习近平出席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并发表主旨演讲，提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和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不断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在上海证年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对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提升资本市场服务科技创新企业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随着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的建立和完善，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深化，新三板、股指期货、科创板等制度创新和产品创新的推进，中国证券市场逐步走向成熟，证券市场为中国经济提供投融资服务等功能将日益突出和体现。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统计，2022年全行业140家证券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49.73亿元，实现净利润1,423.01亿元。截至2022年末，证券行业总资产为11.06万亿元，净资产为2.79万亿元，较上年末分别增加4.41%、8.52%。

（二）行业现状分析

1、证券公司数量众多，但整体规模偏小，竞争激烈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统计数据，截至2022年末，证券行业总资产为11.06万亿元，净资产为2.79万亿元。虽然我国证券公司近年来资产和资本规模增长较快，但与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平均规模相比，我国证券公司在规模上仍有较大差距。同时，在目前业务范围受严格监管下，绝大多数证券公司业务品种相对单一，导致我国证券公司之间的竞争相当激烈。因此总体而言，我国证券行业仍然处在证券公司数量众多、整体规模偏小、证券公司同质化竞争激烈的发展阶段。

2、证券公司同质化竞争明显，行业整合趋势逐步显现

我国证券公司业务收入还主要集中在传统的经纪、投资银行、自营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等，创新类业务占比相对较低，这种业务结构导致了证券公司在相关领域的同质化竞争激烈。

随着我国证券行业专业化程度逐步提高以及对综合能力要求的增强，我国证券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而大型综合性证券公司因为拥有完整的金融服务体系、全国性网络和跨境平台、充足的资本实力、良好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多样化的融资渠道和良好的品牌等优势，其竞争优势将日趋明显。由于证券行业属资本密集型行业，具有资本优势的证券公司可通过横向并购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或进入新的业务领域，促进业务协同发展，进而提高综合竞争能力和对抗风险的能力。根据国外经验，随着我国证券行业的不断发展，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高。

3、证券行业进入创新大潮，业务和产品趋于多样化

近年来，随着加快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鼓励金融创新、放宽行政审批等多项指导方针的提出，证券公司经批准可以从事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代销金融产品以及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和直接投资等资本中介业务和资本投资业务等创新类业务。同时，新股发行体制改革、减少和简化并购重组行政审批等举措将持续推动资本市场改革创新的深入发展，资本市场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拓展，为证券公司业务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创新机遇。

目前，各证券公司的创新类业务开展尚处于初期阶段，不同证券公司之间的盈利模式差异化尚不显著，主要收入来源仍然为证券经纪、证券自营、投资银行等传统业务，但是随着证券公司纷纷寻求转型抢占市场，创新业务收入占比将逐步提升，业务和产品将趋于多样化。证券行业将从以经纪业务为代表的传统业务，逐步走向以资本中介、资本投资业务为代表的资本型业务，未来证券公司收入规模将稳步提高，而收入结构亦将由以往的单一模式转型为多元模式。

4、证券行业的发展潜力依然巨大

中国仍是未来全球最具发展潜力的经济体之一，这为证券行业高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经济结构的调整也蕴含着重大的业务机会，比如大行业整合、民营和高新小微企业高速增长，迫切要求证券行业提供投融资、并购重组、财务顾问等专业服务。资本市场的深化发展进一步拓宽了行业的深度和广度，比如债券市场快速扩容，中小企业私募债、并购重组私募债等新品种的推出以及银行间和交易所债券市场加速互联互通。同时，衍生品市场产品创新速度加快，股指期权、个股期权等品种相继推出。股票市场从场内延伸到场外，交易手段和方式更加多样，做市交易、大宗交易、做空交易快速推进。未来几年，证券公司在金融体系中重要性将大幅提升。

（三）行业发展趋势

在我国经济取得重大成就、同时面临经济转型重大变局的今天，我国证券行业在服务实体经济、行业发展方面也面临着新的机遇和挑战，规范化、多元化、互联网化、国际化的业务发展新格局正在形成。

1、经营规范化

随着证券市场基础性制度逐步完善、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监管机制的建立，证券业的风险意识得到了很大的提高，并逐步进入规范发展阶段。在证券业创新转型大背景下，证券行业监管机制、证券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以及各业务规范运作等基础制度建设正积极推进，并将为行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行业经营将更加规范。

2、业务多元化

随着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持续推进以及证券业的改革、创新和发展，证券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业务空间大大拓展，新业务、新产品层出不穷。在经营传统业务的基础上，证券公司逐步开展融资融券、做市业务、直接投资、并购融资等资本投资和资本中介业务，这将带来业务模式、盈利模式和收入结构的转型升级，开创传统业务和创新业务协同发展的新局面。

3、互联网证券发展提速

互联网金融的出现，改变了传统金融行业的经营理念，近年来，证券行业积极推进“互联网+”战略，一方面，多项支持政策出台为互联网证券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另一方面，证券公司继续推进传统业务的互联网改造，通过线上投资顾问、账户体系、组织架构、跨界合作等多维创新加快了互联网证券尤其是移动证券的发展步伐。同时，其他互联网机构也在加紧发展证券业务链，互联网发展进入深度融合阶段。

4、国际化稳步拓展

伴随着人民币国际化进程加快和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推进，我国证券公司开拓国际业务市场和加强国际化合作的力度进一步加强。在香港市场上，内资证券公司在股票承销和财务顾问等业务方面取得明显进展，资产管理规模持续扩容。继香港市场后，部分证券公司还进一步加快在欧美成熟市场的扩张和整合。证券公司的国际化发展有利于形成国内外业务的良性互补，同时也是证券公司打造核心竞争力、提升国际影响力的重要方向。

（四）发行人的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发行人是总部设在广州市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公司2019年、2020年、2021年分类评价结果分别为B类BB级、BBB级、BB级。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的

统计数据，发行人2019年、2020年和2021年经营业绩排名情况如下：

排名指标	2021年末/2021年度	2020年末/2020年度	2019年末/2019年度
总资产	第51位	第48位	第48位
净资产	第51位	第46位	第43位
净资本	第51位	第46位	第43位
营业收入	第53位	第57位	第61位
净利润	第54位	第51位	第52位
托管市值排名	第51位	第53位	第48位

整体来看，发行人业务表现处于行业中等水平，同时各类业务发展速度较快，具有较好的成长性及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各项业务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

十、其他与发行人主体相关的重要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负面舆情或被媒体质疑事项等对发行人偿债构成实质影响的情况。

第四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发行人的财务数据除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发行人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0年度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编号为德师报（审）字（21）第P00934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21年度、2022年度的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编号为众环审字（2022）0510254号、众环审字（2023）0500263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投资者应通过查阅发行人上述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详细了解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会计政策。在阅读下面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审计报告全文（包括发行人其他的报表、注释），以及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999,516.27	1,009,692.76	889,985.61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789,462.66	826,227.05	719,444.60
结算备付金	228,319.35	240,858.35	201,948.02
其中：客户备付金	148,139.63	131,963.93	111,369.26
融出资金	590,960.73	683,971.39	567,805.74
衍生金融资产	-	1,099.41	649.96
存出保证金	42,907.80	45,572.73	27,558.42
应收款项	10,406.62	5,173.13	7,155.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2,207.67	96,324.19	216,771.69
金融投资：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4,342.86	1,093,353.76	1,168,202.13
其他债权投资	1,308,890.61	1,161,409.23	1,223,674.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	3,000.00	3,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778.43	16,305.13	16,948.23
固定资产	3,268.26	3,332.88	3,309.78
在建工程	9,113.23	7,632.83	5,531.86
使用权资产	8,056.58	10,604.65	
无形资产	73,117.73	74,611.53	76,61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78.85	18,191.67	13,413.88
其他资产	8,222.35	10,970.17	10,079.85
资产总计	**4,711,587.36**	**4,482,103.81**	**4,432,651.04**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80,908.83	40,196.71	283,804.16
拆入资金	446,530.44	351,324.96	160,218.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0,606.11	173,893.00	334,267.61
衍生金融负债	2,823.00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82,774.98	980,457.40	1,212,937.70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9,202.25	900,255.62	809,604.45
应付职工薪酬	25,071.76	35,182.85	31,462.83
应交税费	9,390.02	11,933.03	5,301.09
应付款项	12,087.01	58,318.00	18,086.05
合同负债	1,770.99	975.07	
租赁负债	7,808.48	10,307.69	
应付债券	660,897.69	736,328.15	438,153.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46.32	2,510.21	779.77
其他负债	11,465.21	13,549.59	11,591.04
负债合计	**3,575,583.09**	**3,315,232.28**	**3,306,206.85**
股东权益			
股本	595,426.40	595,426.40	595,426.40
资本公积	359,310.94	359,310.94	359,310.94
其他综合收益	-3,013.51	7,518.53	10,551.97
盈余公积	26,239.69	24,820.72	18,642.72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97,943.01	95,086.02	82,706.32
未分配利润	60,097.74	84,708.90	59,805.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36,004.27	1,166,871.52	1,126,444.19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1,136,004.27**	**1,166,871.52**	**1,126,444.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711,587.36**	**4,482,103.81**	**4,432,651.04**

2、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412.48**	**212,180.82**	**170,480.39**
利息净收入	51,218.23	55,408.39	57,427.91
其中：利息收入	114,926.72	121,412.04	118,766.14
利息支出	63,708.50	66,003.65	61,338.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5,702.14	78,932.66	69,669.57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1,851.46	52,176.39	47,639.25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946.75	18,116.37	12,549.00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470.21	5,719.03	7,390.88
投资收益	34,767.40	75,625.52	54,872.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20.27	3,823.77	2,101.66
其他收益	580.12	544.16	952.7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1,012.93	1,707.62	-12,744.60
汇兑收益（损失）	163.89	-44.19	-117.52
其他业务收入	7.97	35.01	419.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4.34	-28.36	0.46
二、营业总支出	**98,611.76**	**124,013.23**	**91,360.29**
税金及附加	1,075.98	1,449.34	1,388.28
业务及管理费	88,324.48	106,712.31	87,682.54
信用减值损失	9,211.31	15,851.57	2,142.33
其他业务成本	-	-	147.13
三、营业利润	**22,800.71**	**88,167.59**	**79,120.10**
加：营业外收入	1.46	17.57	2.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减：营业外支出	28.29	43.60	329.17
四、利润总额	**22,773.89**	**88,141.56**	**78,792.94**
减：所得税费用	2,439.11	20,358.78	17,988.15
五、净利润	**20,334.78**	**67,782.78**	**60,804.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0,334.78	67,782.78	60,804.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34.78	67,782.78	60,804.79
2、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32.04**	**-3,033.44**	**-8,268.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32.04	-3,033.44	-8,268.49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32.04	-3,033.44	-8,268.49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233.69	-3,305.20	-10,319.88
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701.65	271.76	2,051.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02.74**	**64,749.34**	**52,536.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9,802.74	64,749.34	52,536.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72,929.82	-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93,062.91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33,037.20	-	84,733.17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124,059.53	110,392.0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94,900.00	191,000.00	35,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3,067.85	188,815.83	167,138.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9.74	10,523.53	31,45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337.71**	**587,328.71**	**428,718.06**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415.37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48,802.35	-	292,076.35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116,321.33	174,475.18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128,179.80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031.50	70,261.13	63,163.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18.62	30,997.65	31,435.8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0,146.35	66,489.48	62,486.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635.81	128,242.65	40,03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850.01**	**540,492.04**	**663,66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487.70**	**46,836.67**	**-234,950.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6,397.84	1,710.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621.44	62,885.42	58,017.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0	19.69	18.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28.94**	**119,302.95**	**59,745.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1,612.90	-	52,155.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3.86	4,697.73	4,648.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146.76**	**4,697.73**	**56,80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17.82**	**114,605.22**	**2,941.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70,000.00	531,463.00	815,8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000.00**	**531,463.00**	**815,87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	478,583.00	483,7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013.33	49,609.53	49,334.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3.58	6,050.6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316.91**	**534,243.21**	**533,08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16.91**	**-2,780.21**	**282,78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3.89**	**-44.19**	**-117.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3,183.14**	**158,617.48**	**50,659.37**
加：期初/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0,551.11	1,091,933.63	1,041,274.26
六、期末/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7,367.96**	**1,250,551.11**	**1,091,933.63**

（二）发行人母公司财务报表

1、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三年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981,825.83	994,798.12	886,392.22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789,563.40	827,402.08	720,099.02
结算备付金	220,119.60	227,146.35	177,629.37
其中：客户备付金	148,139.63	131,963.93	111,369.26
融出资金	590,960.73	683,971.39	567,805.74
衍生金融资产	-	1,099.41	649.96
存出保证金	42,680.56	44,650.68	26,517.48
应收款项	4,071.52	4,704.97	4,404.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2,207.67	83,786.07	179,969.17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2,008.23	792,068.27	678,584.85
其他债权投资	1,308,890.61	1,161,409.23	1,223,674.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	3,000.00	3,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2,000.00	69,700.00	69,700.00
固定资产	3,258.02	3,326.54	3,304.56
在建工程	9,113.23	7,632.83	5,531.86
使用权资产	8,056.58	10,604.65	
无形资产	73,117.73	74,610.94	76,608.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78.85	18,191.67	13,311.38
其他资产	5,833.19	8,551.72	10,066.89
资产总计	**4,444,622.37**	**4,189,252.82**	**3,927,150.14**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80,908.83	40,196.71	283,804.16
拆入资金	446,530.44	351,324.96	160,218.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61,921.03	18,779.40	63,789.90
衍生金融负债	2,823.00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86,943.38	865,529.05	986,432.42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9,302.99	901,430.65	810,258.87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	23,479.63	34,049.41	31,094.64
应交税费	9,179.65	11,731.66	4,989.15
应付款项	12,041.54	48,393.61	14,577.08
合同负债	987.64	304.11	
租赁负债	7,808.48	10,307.69	
应付债券	660,897.69	736,328.15	438,153.68
其他负债	11,235.35	13,302.27	10,681.19
负债合计	**3,324,059.66**	**3,031,677.68**	**2,803,999.56**
股东权益			
股本	595,426.40	595,426.40	595,426.40
资本公积	359,310.94	359,310.94	359,310.94
其他综合收益	-3,013.51	7,518.53	10,551.97
盈余公积	26,239.69	24,820.72	18,642.72
一般风险准备	97,943.01	95,086.02	82,706.32
未分配利润	44,656.19	75,412.52	56,512.22
股东权益合计	**1,120,562.72**	**1,157,575.14**	**1,123,150.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444,622.37**	**4,189,252.82**	**3,927,150.14**

2、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三年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0,430.21**	**201,275.30**	**164,668.22**
利息净收入	52,625.21	57,928.96	60,559.58
其中：利息收入	114,649.96	121,032.85	117,495.50
利息支出	62,024.74	63,103.88	56,935.9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7,709.29	82,814.06	77,604.21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2,816.80	54,109.98	50,185.71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946.75	18,116.37	12,549.00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721.51	8,738.04	13,818.05
投资收益	14,053.91	57,395.09	29,652.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其他收益	576.97	531.58	374.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4,820.27	2,511.71	-3,951.7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汇兑收益（损失）	163.89	-44.19	-117.52
其他业务收入	135.58	166.47	545.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14.38	-28.38	0.46
二、营业总支出	**95,604.45**	**121,023.46**	**89,244.06**
税金及附加	996.65	1,373.54	1,250.07
业务及管理费	85,328.51	103,828.22	85,704.53
信用减值损失	9,160.00	15,669.91	2,142.33
其他业务成本	119.28	151.79	147.13
三、营业利润	**14,825.75**	**80,251.84**	**75,424.16**
加：营业外收入	1.46	17.57	2.00
减：营业外支出	28.29	43.60	329.16
四、利润总额	**14,798.93**	**80,225.81**	**75,097.00**
减：所得税费用	609.31	18,445.80	17,059.60
五、净利润	**14,189.61**	**61,780.01**	**58,037.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4,189.61	61,780.01	58,037.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32.04**	**-3,033.44**	**-8,268.49**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32.04	-3,033.44	-8,268.49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233.69	-3,305.20	-10,319.88
2、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701.65	271.76	2,051.39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57.57**	**58,746.57**	**49,768.91**

3、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三年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93,062.91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39,635.90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124,580.15	111,045.9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94,900.00	191,000.00	35,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4,198.05	189,451.74	171,457.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9.38	741.00	963.66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496.25**	**505,772.89**	**318,466.67**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20,489.66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02,682.65	100,993.18	97,334.84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116,321.33	174,475.18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40,974.79	89,421.8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443.37	68,942.39	62,20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89.49	28,060.95	28,723.8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8,504.53	63,387.95	57,849.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40.27	36,565.73	38,38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849.97**	**455,246.32**	**548,40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46.28**	**50,526.57**	**-229,937.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2,009.13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621.44	62,885.42	58,017.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4	17.54	17.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28.18**	**114,912.09**	**58,03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058.33	-	80,477.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6.14	4,691.39	4,641.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584.46**	**4,691.39**	**85,11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56.28**	**110,220.70**	**-27,08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70,000.00	531,463.00	815,8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000.00**	**531,463.00**	**815,87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	478,583.00	483,7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013.33	49,609.53	49,334.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3.58	6,050.6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316.91**	**534,243.21**	**533,08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16.91**	**-2,780.21**	**282,78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3.89**	**-44.19**	**-117.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0,463.03**	**157,922.87**	**25,646.62**
加：期初/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1,944.47	1,064,021.60	1,038,374.98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六、期末/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1,481.43	1,221,944.47	1,064,021.60

二、主要会计政策变更及前期会计调整

（一）2022年度财务报表主要会计政策变更及前期会计调整

2022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及前期会计调整。

（二）2021年度审计报告会计政策变更及前期会计调整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因新租赁准则而做出的重分类及调整在2021年1月1日期初资产负债表内确认，该准则的采用对发行人2021年1月1日的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三）2020年度财务报表主要会计政策变更及前期会计调整

发行人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新收入准则要求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新收入准则的采用对发行人2020年1月1日的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报表范围重要变化的情况

（一）2022年合并报表范围重要变化的情况

2022年合并报表范围无重大变化。

（二）2021年合并报表范围重要变化的情况

2021年合并报表范围无重大变化。

（三）2020年合并报表范围重要变化的情况

2020年合并报表范围无重大变化。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18	1.38	1.11
速动比率（倍）	1.18	1.38	1.11
资产负债率	70.05%	67.42%	68.9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全部债务（万元）	2,584,541.05	2,282,200.23	2,429,381.63
债务资本比率	69.47%	66.17%	68.32%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7	2.39	2.34
EBITDA 利息倍数（倍）	1.54	2.56	2.4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4	0.07	0.06
总资产报酬率	0.55%	1.88%	1.88%

注：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应付短期融资款+应付款项）

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应付短期融资款+应付款项）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全部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应付短期融资款+衍生金融负债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总资产报酬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100%，其中：总资产=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二）风险控制指标（母公司口径）

财务指标	预警标准	监管标准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本（万元）	-	-	904,083.57
净资产（万元）	-	-	1,120,562.72
核心净资本（万元）	-	-	904,083.57
附属净资本（万元）	-	-	0.00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万元）	-	-	431,905.88
风险覆盖率	≥120%	≥100%	209.32%
净资本/净资产	≥24%	≥20%	80.68%
净资本/负债	≥9.6%	≥8%	37.60%
净资产/负债	≥12%	≥10%	46.6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80%	≤100%	13.11%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400%	≤500%	290.09%
资本杠杆率	≥9.6%	≥8%	22.80%
流动性覆盖率	≥120%	≥100%	153.69%
净稳定资金率	≥120%	≥100%	171.39%

公司资产质量优良，经营稳健，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2022年末母公司净资本为90.41亿元，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为43.19亿元，风险覆盖率、净资本与净资产比率以及净资本与负债比率分别为209.32%、80.68%和37.60%，且远远大于监管标准100.00%、20.00%和8.00%，资产质量优良，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证

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第五节 发行人信用状况

一、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联合资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评级为AA+。

发行人报告期内主体评级为AA+，未发生变动。

（一）评级报告的主要结论

1、优势

（1）股东综合实力很强，且对公司支持力度较大。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广州市政府产业整合资本运作平台，资本实力很强，业务范围涵盖金融领域多个子行业，能够在资金、品牌客户、渠道等方面给予公司较大支持。

（2）经纪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竞争力，投资银行业务发展良好。2020－2022 年，公司经纪业务发展状况良好，在广州地区保持了较强的区域竞争力，投行业务收入逐年增长，整体发展较好。

（3）资本实力较强，资产流动性很好。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自有资产规模有所增长，优质流动性资产占总资产比重为 31.12%，公司资产流动性很好，资本实力较强，资本充足性较好。

2、关注

（1）经营易受外部环境影响。经济周期变化、国内证券市场波动、相关监管政策变化以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可能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2022 年，受证券市场波动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规模同比下降明显。

（2）短期债务占比高，存在一定流动性压力。公司债务中一年内到期的占比高，面临一定短期集中偿还压力，需要持续加强资金流动性管理。

（3）市场及信用风险上升带来的风险暴露增加。近年来市场信用风险事件

多发，公司持有较大规模的固定收益类证券及信用业务债权，相关资产面临市场及信用风险。

（二）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项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万联证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按照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在本期债项评级有效期内完成跟踪评级工作。

万联证券或本期债项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万联证券或本期债项信用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万联证券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万联证券的经营管理状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期债项相关信息，如发现有重大变化，或出现可能对万联证券或本期债项信用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进行必要的调查，及时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如万联证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或者出现监管规定、委托评级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联合资信可以终止或撤销评级。

二、发行人的其他信用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及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各大银行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为437亿元，已使用额度75亿元，未使用额度为362亿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借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100.00%，不存在违约情形。

（二）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债务违约记录及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记录。

（三）最近三年发行人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及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已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及偿还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年

债券名称	债券规模	债券余额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发行利率	偿还情况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5.00	0.00	2018-05-02	2+1	5.97%	已按期偿还本息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3.00	0.00	2019-08-20	0.25	3.25%	已按期偿还本息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4.00	0.00	2020-02-28	0.25	2.69%	已按期偿还本息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7.00	0.00	2020-03-20	3	4.34%	已按期偿还本息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1.00	0.00	2020-04-27	3+2	3.30%	已按期偿还本息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4.00	4.00	2020-07-30	3	3.90%	已按期偿还利息，尚未开始还本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00	15.00	2021-07-12	3	3.60%	已按期偿还利息，尚未开始还本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5.00	15.00	2021-11-01	3	3.55%	已按期偿还利息，尚未开始还本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7.00	7.00	2022-11-09	3	2.97%	尚未开始还本付息

债券名称	债券规模	债券余额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发行利率	偿还情况
(第一期)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6.00	6.00	2023-6-21	3	3.30%	尚未开始还本付息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已发行的公司债券或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有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形。

（四）其他影响资信情况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均严格按照合同执行，未曾发生严重违约行为。

第六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还本。存续期内每年支付利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6年每年的7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交易所网站专区或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其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兑付

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26年的7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2、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交易所网站专区或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二、偿债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净利润，最近三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70,480.39万元、212,180.82万元和

121,412.48万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60,804.79万元、67,782.78万元及20,334.78万元。本期债券发行额度为不超过9.00亿元，发行成功后将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进而推动自营投资、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以及其他创新业务的快速发展，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收益并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保障。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如下偿债保障措施。

（一）指定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公司将指定公司财务部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本期债券利息和本金兑付日之前15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将组成债券兑付工作小组，包括公司财务部门等相关部门人员，专门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二）制定《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持有人会议规则》。《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有关《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具体内容，详见本节“六、债券持有人会议”。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

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聘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之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

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承诺履行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其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节“七、债券受托管理人”。

（四）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五）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本期债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本期债券将设立专项偿债账户，用于偿债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后，公司相关部门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董事会决议及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七）发行人承诺

经发行人于2021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2021年12月30日召开的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公司债券

有关的议案以及公司关于本次债券作出的相关承诺，当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或者在本次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绩效薪酬；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5、将流动资产变现作为本次债券的应急保障方案。

四、投资者保护机制

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的，发行人将在半年内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当发行人发生上述情形时，发行人将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的且半年内未能采取相关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的，经持有本期债券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在30个自然日内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和解方案，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五、本期债券违约情形及解决措施

（一）本期债券违约的情形

关于构成本期债券违约的情形详见本节“七、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中“第十条 违约责任”。

（二）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公司承诺将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若发行人不能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利息或

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按照该未付利息对应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另计利息（单利）；偿还本金发生逾期的，逾期未付的本金金额自本金支付日起，按照该未付本金对应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单利）。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或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协调债券持有人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必要时采取包括对发行人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对发行人提起诉讼/仲裁、采取加速清偿或其他可行的救济方式。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关于本期债券构成违约的清偿措施、违约责任承担方式详见本节“七、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中“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三）争议解决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因《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情况引起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发行人住所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发行人和投资者双方的任何争议以及与本期债券有关的其他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发行人住所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核查意见；

2、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或审计报告；

3、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4、本期债券的评级报告；

5、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6、本次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二、查阅地点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到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页无正文，为《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9 日